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续期的基本情况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光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投资”）函告，获悉光正投资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

二、控股股东质押股份的情况说明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光正投资	是	100股	0.000077418%	0.000019333%	2019年12月16日	2020年12月23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00股	0.000077418%	0.000019333%			

三、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光正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129,168,7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7%。光正投资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0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077418%，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19333%。光正投资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78,249,9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0.58%，占公司总股本的15.13%。

四、其他说明

光正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风险

在可控范围之内，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光正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光正投资关于股票解除质押的通知；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解除质押凭证；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